



为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
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拟定建议的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

2013年3月14日、5月14日至24日、
6月27日和8月19日至30日，日内瓦

为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拟定 建议的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报告

一. 引言

1. 大会对核武器的任何使用会造成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深表关切，通过了题为“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的第67/56号决议。在第67/56号决议第1和第2段中，大会决定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于2013年在可用时间范围内在日内瓦举行为期最长15个工作日的会议，且按惯例吸纳国际组织和民间社会的意见，就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而拟定建议。

2. 在第67/56号决议第3段中，大会还决定，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须向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提交工作报告，反映进行的讨论和提出的所有建议，大会该届会议将在考虑到其他相关论坛新情况的基础上评估工作组的工作。

二. 组织事项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3. 按照大会第67/56号决议第2段，负责就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而拟定建议的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于2013年3月14日举行了一次组织会议，于5月14日至24日、6月27日和8月19日至30日举行了实质性会议。



4. 裁军事务厅日内瓦办事处为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提供了秘书和实质性支持。

5. 组织会议由裁军事务厅日内瓦办事处主任主持开幕，他还监督了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主席的选举。

B. 主席团成员

6. 在 3 月 14 日的组织会议上，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以鼓掌方式选举曼努埃尔·登戈(Manuel B. Dengo) (哥斯达黎加)为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主席。他得到来自奥地利、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埃及、芬兰、加纳、肯尼亚、墨西哥、荷兰、新西兰和瑞士的主席之友的协助。

C. 通过议程和与会情况

7. 在 3 月 14 日的组织会议上，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通过其议程(A/AC.281/1)如下：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
3. 通过议程。
4. 工作安排。
5. 就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而拟定建议。
6. 提交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的报告。
7. 任何其他事项。
8. 在同一次会议上，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还决定了国际组织和民间社会代表广泛参与工作组工作的模式。

D. 文件

9.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收到了下列文件：

- (a) 议程(A/AC.281/1)；
- (b) 奥地利提出的工作文件：关于对核裁军的认知和看法：解决分歧和弥合差距(A/AC.281/WP.1)；
- (c) 古巴提出的工作文件：为达到核裁军目的可采取的切实行动建议(A/AC.281/WP.2)；
- (d) 主席提出的工作文件：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 5 月会议上提出的观点、要点和建议清单(A/AC.281/WP.3)；

- (e) 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芬兰、德国、意大利、日本、荷兰、波兰、葡萄牙、斯洛伐克和瑞典提出的工作文件：无核武器世界的基石(A/AC.281/WP.4)；
- (f) 奥地利提出的工作文件，探讨无核武器国家也可为推进多边核裁军作出的贡献(A/AC.281/WP.5)；
- (g)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出的工作文件：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A/AC.281/WP.6)；
- (h) 哥斯达黎加提出的工作文件：核武器示范公约(A/AC.281/WP.7)；
- (i) 爱尔兰和瑞士提出的工作文件：确定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基本要素(A/AC.281/WP.8)；
- (j) 墨西哥提出的工作文件：整理思路拟定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的建议(A/AC.281/WP.9)；
- (k) 新议程联盟提出的工作文件：实现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要素(A/AC.281/WP.10)；
- (l) 巴基斯坦提出的工作文件：与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制定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建议有关的事项(A/AC.281/WP.11)；
- (m) 2013年5月会议的时间表(A/AC.281/INF.1)；
- (n) 主席提交的第一小组讨论主持人纪要，题为“基于现有多边条约的义务和承诺”(A/AC.281/INF.2)；
- (o) 主席提交的第二小组讨论主持人纪要，题为“朝向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A/AC.281/INF.3)；
- (p) 主席提交的第七小组讨论主持人纪要，题为“核裁军的作用和责任”(A/AC.281/INF.4)；
- (q) 主席提交的第五小组讨论主持人纪要，题为“与使用核武器有关的国际法对话”(A/AC.281/INF.5)；
- (r) 主席提交的第六小组讨论主持人纪要，题为“探索核裁军的新方针”(A/AC.281/INF.6)；
- (s) 主席提交的第四小组讨论主持人纪要，题为“实现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必要框架的视角”(A/AC.281/INF.7)；
- (t) 主席提交的第四小组主持人纪要，题为“核裁军和不扩散教育”(A/AC.281/INF.8)；
- (u) 主席提交的第八专题小组主持人的纪要，题为“议员在推动核裁军中的作用”(A/AC.281/INF/9)；
- (v) 非政府组织对实现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贡献(A/AC.281/NGO/1)；

- (w) 非政府组织推动弥合差距——建立框架——确保成功(A/AC.281/NGO/2)；
- (x) 非政府组织关于推动教育的关键建议(A/AC.281/NGO/3)。

三.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议事情况(会议记录)

A. 总体情况

10. 根据大会第 67/56 号决议所载任务并按照其议程，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以公开、建设性和透明的方式处理了与核裁军有关的各种问题，其中包括当前安全状况下核武器的地位和作用、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的内容和做法、建立和维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可能方法以及彻底消除核武器等问题。

11. 在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一系列会议上，与会者就各方面问题发表了意见，包括核裁军及多边核裁军谈判的目前状况和未来前景、现有承诺和倡议、多边核裁军谈判所要考虑的主要内容和可能办法、所有行为者各自的作用和责任、以及为建立和维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所要处理的其他方面问题。

12. 按照大会的要求，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工作以审议和包容方式开展，其工作不影响最终结果和国家立场，并使人们能够就推进核裁军谈判的方式进行坦率和建设性的讨论。

B. 盘点现有的单边、双边和多边核裁军承诺和已经提出的核裁军建议；以及与核裁军和多边核裁军谈判有关的方面、视角和挑战

13. 为盘点现有的单边、双边和多边核裁军承诺和已经提出的核裁军建议以及与核裁军和多边核裁军谈判有关的方面、视角和挑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举行了由主席之友主持的下列非正式专题讨论：

(a) 关于“基于多边条约的义务和承诺”专题的讨论由 Peter Woolcott(澳大利亚)主持。下列专题小组成员发了言：Theresa Hitchens(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裁研所)、Beatrice Fihn(形成临界意愿组织)、Ward Wilson(詹姆斯·马丁不扩散研究中心)；

(b) 关于“实现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专题的讨论由 Paul Wilson(澳大利亚)主持。下列专题小组成员发了言：Gaukhar Mukhatzhanova(詹姆斯·马丁不扩散研究中心)、Gioconda Ubeda(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

(c) 关于“其他倡议和建议”的专题讨论由 Elissa Golberg(加拿大)主持。下列专题小组成员发了言：Jarmo Sareva(联合国裁军事务厅)、Thomas Nash(第 36 条组织)；

(d) 关于“汲取的教训：透明度、建立信任与核查”专题的论坛由 Mark Verstedden(荷兰)主持。下列专题小组成员发了言：Anders Persbo(核查研究、训练和信息中心)；Pavel Podvig(联合国裁军研究所)、Jean Pascal Zanders(欧洲联盟安全研究所)；

(e) 关于“有关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所需的框架的各种视角”的专题讨论由 Anthony Andanje(肯尼亚)主持。下列专题小组成员发了言：Rebecca Johnson(Acronym 裁军外交研究所)；

(f) 关于“与使用核武器有关的国际法对话”专题讨论由 Dell Higgle(新西兰)主持。下列专题小组成员发了言：Andrew Clapham(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学院)、Louise Doswald-Beck。

(g) 关于“从不同角度处理核裁军”的专题讨论由 Urs Schmid(瑞士)主持，下列专题讨论小组成员发了言：Patricia Lewis(查塔姆研究所)；John Borrie(裁研所)和 Nei Buhne(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h) 关于“核裁军的作用和责任”的专题讨论由 Antonio Jose Vallim Guerreiro(巴西)主持。下列专题小组成员发了言：Tarik Rauf；

(i) 关于“议员在推进核裁军方面的作用”的专题讨论由 Ulises Canchola Gutierrez(墨西哥)主持。下列专题小组成员发了言：Martin Chungong 各国议会联盟(议会联盟)；Saber Chowdhury(议会联盟)；Sue Miller(支持核不扩散和裁军议员联盟)；和 Alyn Ware(巴塞尔和平办事处)；

(j) 关于“核裁军教育”的专题讨论由 Jyri Jarviaho(芬兰)主持，下列专题小组成员发了言：William Potter(蒙特雷国际问题研究所)、Kerstin Vignard(裁研所)、Hiro Yamamoto(日本)、Christian Ciobanu(核时代和平基金会和禁止一切核武器的一代)。

C. 一般性交换意见

14. 在5月14日和15日举行的会议上，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进行了一般性交换意见。下列国家的代表作了发言：阿尔及利亚、奥地利、白俄罗斯、巴西(代表新议程联盟)、比利时、加拿大、哥伦比亚、古巴、埃及、德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马达加斯加、墨西哥、荷兰、新西兰、挪威、南非、瑞典、瑞士和土耳其。促进和平世界市长会议及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代表废除核武器国际运动)也作了发言。

15. 在6月27日举行的会议上，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发表了讲话。

D. 就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而拟定建议

16. 在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 6 月 27 日以及 8 月 19 日和 20 日的会议上，下列国家介绍了载有建议的工作文件：奥地利、古巴、埃及(代表新议程联盟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代表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丹麦、芬兰、德国、意大利、荷兰、波兰、葡萄牙、斯洛伐克和瑞典)、马来西亚(代表哥斯达黎加和马来西亚)、墨西哥以及爱尔兰和瑞士(联合)。主席还汇编并介绍了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各次会议上提出的观点、要点和建议清单。形成临界意愿组织、巴塞尔和平办事处及核时代和平基金会、和平市长会议和联合国罗马尼亚青年联合会也提交了载有建议的文件。

17. 在讨论供其根据任务授权审议的各项建议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特别侧重以下主题：

(a) 关于如何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方针(主席主持)；

(b) 在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中应考虑的因素(Mohamed Hatem El-Atawy(埃及)主持)；

(c) 为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重新审视核武器在二十一世纪安全背景下的作用(Kelly Anderson(加拿大)主持)；

(d) 国际法在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方面的作用(Roland Sturm(奥地利)主持)；

(e) 国家和其他行为者在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方面的作用(Laurent Masméjan(瑞士)主持)；

(f) 可能有助于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其它切实行动(Alexander Ben-Acquaah(加纳)主持)。

四. 进行的讨论和提出的建议

18. 在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会议期间，与会者就旨在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多边核裁军谈判的实质性方面展开了互动、开放和建设性的讨论。与会者承认，十多年来，联合国框架内的多边核裁军谈判没有取得具体成果，并强调了在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的优先问题上取得实质性进展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在上述讨论期间以及在提交给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工作文件中，国家代表、国际组织和民间社会提出了各种观点和建议。以下段落反映了这些观点和建议，但不影响国家

¹ 新议程联盟由巴西、埃及、爱尔兰、墨西哥、新西兰、南非和瑞典。

立场或优先事项，也无意做到全面或详尽无遗。在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进行的讨论和提出的建议，详可见会上所作的发言、提交的工作文件和其他会议文件。

A. 关于如何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方针

19. 在讨论如何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讨论了核裁军的现状、视角和挑战。

20.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与会者确认，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的普遍目标依然是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会上讨论了实现这一目标的几种方针，包括一项建立无核武器、非暴力世界的行动计划，以普遍、有时限、无歧视、分阶段和可核查的方式实现核裁军目标；分步走方针，通过采取相辅相成、循序渐进的步骤，最终实现全面和彻底消除核武器；全面的方针，制定一个有规定时间框架的彻底消除核武器的分期方案，包括一项旨在禁止拥有、发展、生产、获取、试验、储存、转让、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并规定销毁核武器的核武器公约；一个让所有国家承诺建设一个没有核武器世界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框架，由相辅相成的部分组成，无条件落实，并有明确规定的时限和基准作为支持；以及“基石”方针——一套相辅相成的单边、双边、诸边和多边要点，不隐含任何条件且不影响时限。

21. 然而，工作组强调，无论国际社会决定采用哪一种方针，为推进核裁军并最终消除因使用核武器而造成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的风险，国际社会应求同存异。

B. 在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中应考虑的因素

22. 工作组讨论了为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而需要考虑的各要素之间的关系。尽管各代表团承认方法和要素之间的相互关联，但表示，有一些要素无论采用何种方法都需要加以处理。会议还建议，方法决定要素。

23. 会上讨论了旨在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谈判的多边性质以及单边、双边和诸边倡议。

24. 会上还就如何划分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所需的要素以及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所需的要素进行了讨论。在划分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阶段(最终状态/临时措施)、其发展时限(短期/中期/长期要素)及其性质(建立政治信任的措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等各个不同要素方面，探讨了几种备选方案。

25.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讨论了充分、有效和无歧视地执行现有裁军和不扩散义务和承诺(包括《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及其审查会议的结果)的必要性。在这方面，专家组还讨论了核武器国家明确承诺彻底消除其核武库，以最终实现核裁军，这是所有缔约国对《条约》第六条的承诺。

26. 专家组讨论了核裁军和不扩散相辅相成的方方面面。专家组还讨论了申明纵向和横向不扩散承诺问题。

27. 在讨论和发言以及在提交的工作文件中，与会者审议了继续研究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所有要素且完全不附带任何前提条件或等级关系的重要性。与会者强调，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需要应用透明、可核查和不可逆的原则，提出了下列要素。这些要素包括可制定并执行的政治措施和法律文书，例如：

- (a) 确认所有国家对彻底消除核武器这一目标的明确承诺；
- (b) 继续暂停或宣布暂停生产核武器或其他爆炸装置用裂变材料，将设施转为和平用途并接受国际核查；
- (c) 继续暂停或宣布暂停核武器试验、研发新型核武器或对目前的核武器系统进行升级；
- (d) 减少核武器在国家和联盟军事和安全理论/态势/战略中的作用，以将其彻底消除；
- (e) 继续或宣布不首先使用核武器；
- (f) 将核武器从无核武器国家的领土上移除；
- (g) 在原子能机构的框架内指认不再需要的军用裂变材料，并制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核查安排，以确保不可逆转地消除此类裂变材料；
- (h) 撤销核武器国家强加的条件和保留，从而加强无核武器区的作用，并在尚没有无核武器区的地区建立新的无核武器区，特别是在中东，从而拓展其范围；和制定禁止核武器的国家立法；
- (i) 增加透明度，提供一个明确的基线，用于衡量核裁军的进展，包括核储存、核弹头、运载系统和核武器用裂变材料的完整清单。与会者讨论了在这种情况下使用统一格式进行定期报告的重要性；
- (j) 加强旨在实现核武器安全的措施，并降低核武器系统的战备状态，包括制定法律文书和采取其他措施，尽可能降低发生核引爆(无论是有意的、无意的，还是错误估计造成的)的可能性；
- (k) 实施旨在减少核危险的措施；
- (l) 开发核查工具、能力和机制，以便为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所用；
- (m) 普遍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

28.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还讨论了有待在过渡期采取的措施，由旨在建立一个没有核武器世界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组成。这些措施可能包括：

(a) 所有国家均就核裁军目标作出明确的、有法律约束力的、普遍的和无歧视的多边承诺，同时明确规定基准和时限；

(b) 逐步、不间断、不可逆转地削减任何地点、任何类型的核武库，明确规定基准和时限，同时建立国际核查制度，并将所有核设施都置于这一制度之下；

(c) 一项处理核武器试验所有方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多边文书以及《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

(d) 一项处理禁止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用裂变材料所有方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多边文书：

(一) 禁止生产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所用裂变材料条约；

(二) 禁止生产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所用裂变材料条约和处理这种材料的现有储备和拆除或将生产裂变材料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用裂变材料的设施或和相关设备转用于和平目的；

(e) 关于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消极安全保证的规定；

(f) 核武器国家之间的双边或诸边法律安排；

(g) 关于不首先使用核武器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29. 工作组审议了建立无核武器世界之后保持这样一个世界所需的要素。为此，提出了下列要素：

(a) 彻底消除核武器与核武器材料及其核查；

(b)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c) 禁止拥有、储存、发展或转让核武器；

(d) 禁止生产或使用现有核武器用裂变材料，并将所有此类裂变材料置于国际保障之下；

(e) 禁止一切形式的核武器试验，包括超临界试验和亚临界试验。

C. 重新审视核武器在二十一世纪安全背景下的作用，从而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

30. 工作组讨论了重新审视核武器在二十一世纪安全背景下的作用的重要性。

31. 在讨论核武器的作用时，与会者审议了集体安全的更广泛、更多维的定义，这些定义考虑到人道主义问题和发展等目标。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作为一个影响裁军议程所有内容的交叉问题而提出。与会者还提到，有必要审视二十一世纪安全的性质，并对核武器是否满足这些需要提出疑问。会上还讨论了降低核武器的价值并质疑威慑态势的效果。

32. 与会者讨论了考虑核武器拥有国的安全观念以及在上述国家之间展开对话、建立信任和信心的必要性。会上提出了关于降低核武器在现有安全理论中的突出地位的建议，还提出有必要让无核武器国家与核武器拥有国进行接触。

33. 建议涵盖了各种各样的活动，从单边削减战术、战略和未部署的核弹头到通过多边谈判进程全面消除这些核弹头等等。与会者还提出了关于防止现有核武库现代化和开发新武器的建议。

D. 国际法在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方面的作用

34.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审议了国际法在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方面的贡献。工作组审议了现有国际法律框架中存在的空白。

35. 工作组讨论了填补法律空白以实现没有核武器世界的目标方面的各种备选办法，包括在现行国际法律框架内通过与现有各项文书形成互补的一项多边法律文书或若干文书实现这一点。与会者讨论了这样一项或多项文书是否应当具有普遍性、是否应当禁止发展核武器(包括核武器现代化)、以任何形式试验核武器、生产核武器、生产或使用现有核武器用裂变材料、拥有和储存核武器、转让核武器以及使用和威胁使用核武器。在这方面，讨论了一项禁止核武器条约这一备选办法。

36. 考虑到以往在单边和双边核武器控制及裁军措施方面开展的工作，各代表团讨论了有待通过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在规定时间内开展的若干具体多边核裁军措施。此外，还讨论了通过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建立的核裁军核查机制。

37. 为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特别是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各代表团讨论了将保障制度的适用范围扩大到所有国家这一问题。

38.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审议了其他现有和拟议法律规范对于全球核裁军工作的支持性质。此外，工作组还讨论了核武器的合法性和正当性。在这方面，讨论了对核武器的成见及其法律影响。

39. 工作组讨论了自 1996 年国际法院关于以核武器进行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的咨询意见发布以来国际法的演变(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人权法和环境法领域的演变)及其对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的潜在影响。工作组进一步讨论了与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有关的国际刑法的演变。工作组讨论了就与建立一个无核武

器世界相关的国际法的演变(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人权法、环境法和国际刑事法院法律方面的演变)开展一项研究的想法。

E. 国家和其他行为者在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方面的作用

40. 工作组讨论了国家和其他行为者在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方面的作用,尤其讨论了国家要发挥相同的作用还是不同的作用这一问题。

41. 工作组指出,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是所有国家的共同责任,特别是鉴于核武器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工作组还指出,尽管这一责任是共同的、集体的,但各国有着不同的作用和职责。

42. 工作组也认为,无核武器国家可以在促进全球核裁军方面发挥作用。工作组还认为,核武器国家(尤其是拥有最大核武库的各国)在实现核裁军的任务(包括采取与核裁军有关的有效措施)方面承担着特别的责任。

43. 工作组讨论了议员、相关国际组织(尤其是联合国及相关机构)、民间社会和学术界作为行为者在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方面的作用。在处理作为人道主义和人类安全问题的核武器问题时,工作组认为,各国应与各种广泛的行为者建立伙伴关系。

44. 在讨论建议时,工作组探讨了无核武器国家在质疑有关核武器的地位和价值方面的作用。会上讨论了受延伸核威慑保障无核武器国家在降低核武器在安全理论中突出地位方面的作用。工作组还讨论了无核武器区在质疑核武器的价值和正当性方面的作用以及无核武器区在加强合作促进核裁军方面的潜力。

F. 其他可能有助于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实际行动

45. 工作组讨论了继续在各种论坛讨论核裁军的必要性,包括联合国大会、裁军谈判会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审查进程以及高级别会议或首脑会议。

46.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讨论了教育在促进核裁军取得进展方面的作用。与会者着重谈到教育可以为提高人们对于核裁军不同层面的认识做出贡献,包括对核武器的人道主义、经济和环境后果的认识。

47. 工作组审议了继续落实联合国秘书长报告(A/57/124)所载各项建议的必要性,包括一年两次报告其在这一领域的努力。与会者还讨论了更多地利用新的通信和信息技术传播教育资料并提高公众(尤其是年轻人)的认识这一问题。

48. 与会者讨论了将核武器方案的资金重新分配用于其他领域，问题包括经济发展、核裁军以及裁军和不扩散教育活动等。在讨论对核武器撤资的问题时，工作组讨论了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的作用。

49. 工作组讨论了反弹道导弹防御系统和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对核裁军的影响。

50. 工作组讨论了就无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会议期间讨论的所有与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有关的问题开展进一步工作的必要性。

五. 通过报告

51. 在 8 月 22 日和 28 日至 30 日举行的会议上，无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审议了议程项目 6，题为“提交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的报告”。

52. 在 8 月 30 日举行的最后一次会议上，无限成员名额工作组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 [A/AC.281/L.1/Rev.1](#) 和 [A/AC.281/L.2](#) 号文件所载的报告。